

证券代码：834534

证券简称：曼恒数字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上海曼恒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3 年发生金额	(2022)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向上海曼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购买软件、硬件及劳务等 100 万元； 向上海曼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支付电费、租赁物业及接受物业服务等 300 万元。	4,000,000.00	1,327,818.02	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合计	-	4,000,000.00	1,327,818.02	-

(二) 基本情况

1、关联方基本情况

(1)、上海曼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6 年 6 月 23 日

注册资本：3000.00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李传国

注册地址：上海市松江区中心路 1158 号 1 幢 101 室-94

经营范围：网络科技、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开发；多媒体设计；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业务、金融业务）；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电子产品的销售；工艺品、珠宝首饰、钻石饰品、金银饰品、皮革制品的设计加工及销售，展览展示服务，品牌策划，品牌管理；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上海曼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3 年 6 月 11 日

注册资本：8600.00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曹夏姣

注册地址：上海市松江区九亭镇顺庆路 500 号 3 幢 209 室-1

经营范围：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信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商务信息咨询（除经纪），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弱电设备销售，停车场（库）经营，创业空间服务，文化艺术活动交流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自有房屋租赁，计算机网络工程广告设计、制作，室内保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关联关系

(1) 上海曼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曼晟”）是本公司持有 50%股权的参股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清会先生和公司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洋先生均担任曼晟的董事，因此曼晟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

(2) 上海曼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曼恒信息”）的股东周清会先生系本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曼恒信息的股东夏晓辉先生系本公司的董事、股东。曼恒信息的股东周炳炎先生系周清会先生的父亲。曼恒信息的原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张新波显示系本公司董事文桂芬女士的配偶，张新波先生已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卸任前述全部任职，截至目前尚未满十二个月。因此曼恒信息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未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预计金额范围内，公司将根据业务进展，与关联方签订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性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此交易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必要的。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六、 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曼恒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上海曼恒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